

虎丘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 本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3 日在区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蒋存琪

各位代表：

我受区政府、管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本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以审议，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在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区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力落实稳经济各项举措，积极释放政策效能，有效应对各种超预期因素的冲击挑战，全区经济总体延续恢复态势。区财政部门有效保障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全年财政预算目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增长 5%以上，调整预

算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同口径（下同）与上年持平。执行情况，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20600 万元，增长 0.2%，其中：税收收入 1556270 万元，下降 0.5%；非税收入 264330 万元，增长 5.0%。

完成上述收入后，按现行财政体制结算，预计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103000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88332 万元、上级指标补助 108359 万元、地方债 67600 万元（含再融资债券）、调入资金 164484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1458775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360775 万元，调整预算为 128760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和上级指标补助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1448430 万元。执行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7763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5.1%，下降 9.8%。区镇两级计提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70791 万元，主要是未完工项目结转。

2. 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按现行财政体制，预计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59500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74410 万元、上级指标补助 108359 万元、地方债 67600 万元、调入资金 116021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961390 万元。

2022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000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75100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和上级指标补助等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954773 万元。执行情况，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9499 万元（含补助下级支出 94856 万元），完成

年度预算的 95.3%，下降 13.7%。区本级计提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45274 万元。

区本级财政支出的主要项目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45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4%；

公共安全支出 3185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3%；

教育支出 12706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6%；

科学技术支出 17488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32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7.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0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750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7%；

节能环保支出 1728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8.7%，主要是部分环保指标根据进度付款；

城乡社区支出 2430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3%；

农林水支出 2050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1.9%，主要是部分农业支出根据项目进度付款；

交通运输支出 1409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159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5.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96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8%；

金融支出 66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320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596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住房保障支出 9775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33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5%；

债务付息支出 1284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债务发行费支出 5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其他支出事项 1084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债务还本支出 4795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区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21654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797500 万元。执行情况，全区完成基金预算收入 17766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8%，下降 8.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8807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0%，下降 5.2%。

按现行财政体制结算，预计全区基金预算财力为 1759719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 84933 万元、上级指标补助 66986 万元、地方债转贷 82300 万元，减去调出资金 161062 万元，全区基金预算财力为 1832876 万元。全区基金支出 173466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6%，下降 14.5%，结转结余 98212 万元。

2. 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按结算情况，预计区本级基金预算财力 914719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 32774 万元及上级指标补助 66986 万元，地方债转贷

75900 万元，减去调出资金 115472 万元，区本级基金预算财力为 974907 万元。区本级基金支出 908507 万元(含补助下级支出 10835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3.2%，下降 23%，结转结余 66400 万元。

区本级基金支出主要项目是：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主要是上级下达的电影发展专项资金；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678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1%，主要用于城镇建设、债务还本付息以及重点工程和实项目等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4580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宕口整治补贴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城市维护项目；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污水处理设施运营；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安排的支出 56000 万元，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用于南大苏州教育园区及高标准农田建设；

其他支出 1150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3%，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用于幼儿园建设；

债务付息支出 1139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债务发行费支出 5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债务还本支出 891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24975 万元，调整预算为 26386 万元。执行情况，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638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172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结转下年使用。

（四）地方政府债务执行情况

预计 2022 年全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12358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652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706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债务余额为 86523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87550.5 万元，专项债余额 477683.5 万元，在限额内。2022 年新增一般债券主要用于通浒路东延、新建小学等民生工程，新增专项债券主要用于南大苏州教育园区及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幼儿园等民生工程。

在区财政与市财政、镇级财政办理正式结算后，上述预算执行情况还会有一些变动，届时我们会在决算报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特点：一是持续加力实施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2022 年累计留抵退税 37.1 亿元，缓税 16.2 亿元，为市场主体减负纾困，对稳定宏观经济大盘发挥了重要作用；二是财政收入总体上呈恢复回稳态势，主要经济指标增幅走在全市前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实现正增长；三是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持续加大对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的投入，民生支出占比 75%以上，充分发挥了财政支出在保障基本民生中的作用；四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出台进一步厉行节约强化财政支出管理的办法，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一般性支出，将财政资金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助企纾困等重点支出。

二、2023 年本级财政预算草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做好明年经济工作意义重大。今年以来，在工委、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区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财政收入企稳回升，各项改革工作稳步推进，财政管理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升。同时我们也必须清醒看到当前财政工作中面临的复杂形势：优化疫情“二十条”“新十条”出台后，当前经济环境总体处于恢复发展期，但同时财政支出刚性较强，教育、社保等民生项目资金需求较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平衡面临较大困难。

根据对经济形势和宏观政策的分析、预测，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对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2023 年财政预算编制原则遵循：**全面零基预算**。运用零基预算理念编制预算，打破支出固化格局，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合理确定支出预算规模。**优化支出结构**。将兜牢“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底线和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放在优先位置，坚决

兜住“三保”底线，不留硬缺口。**严格厉行节约。**坚决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量力而行，精打细算，严控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公平绩效原则。**以绩效为主线，以制订年度绩效计划、编制绩效预算、预算执行绩效监控、绩效评价或绩效审计、评价结果应用为主要环节的预算全过程管理模式。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3年预计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5.5%左右。

全区当年可用一般公共预算财力预计为1040000万元左右。区镇（街道）两级财政按1153929万元安排支出，收支差额通过调入资金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实现平衡。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本级当年可用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约为600000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674000万元安排，收支差额通过调入资金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实现平衡。

2023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674000万元。主要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60725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30618万元，主要是暂住人口管理、全区公安及交通信息化建设等支出；

教育支出151500万元，主要是学校日常运营等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74511万元，主要是科技创新资金、工业高质量发展资金等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246 万元，主要是区图书馆、文化馆运营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98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金补差、居民养老保险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82572 万元，主要是疫情常态化防控、医疗机构补贴等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3193 万元，主要是环境监测、数字环保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6959 万元，主要是微巴公交、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 22510 万元，主要是生态补偿、农村环境、水利工程设施养护等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2558 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40 万元，主要是国资监管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 万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3670 万元，主要是根据上级要求援助藏
新疆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9 万元，主要是城市规划研究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91800 万元，主要是棚改二期 PPP 支出责任、住房改革等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998 万元，按照上级要求上缴粮食储备专项资金；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439 万元，主要是消防车辆、安全监管等支出；

预备费 10000 万元；

其他支出事项 9894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14900 万元；

债务发行费支出 16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基金收入 1249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等三项基金收入 1219000 万。全区基金支出 1341400 万元，收支差额通过调入资金实现平衡。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本级基金预算财力 490100 万元，区本级基金支出 582500 万元，收支差额通过调入资金实现平衡。

区本级基金主要项目：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支出 4981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征地保养并轨、城镇建设以及重点工程和实项目等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支出 53600 万元；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支出 8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宕口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 15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维护、城乡环境提升方面；

污水处理费安排支出 150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2023年区本级不再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预计2023年末政府债务余额为1052272.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417550.5万元，专项债务余额634722万元。

（五）完成2023年度财政预算的主要措施

一是下好财源建设“先手棋”。强化向上争取。抢抓长三角一体化、环太湖科创圈、沿沪宁产业创新带、省域市域一体化等战略发展新机遇，积极拓展财源；及时宣介释读中央、省市区最新政策文件，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不断优化服务机制，当好“店小二”。**强化向下挖潜。**积极落实产业政策资金支持，保障光子产业、高端医疗器械、集成电路、软件和信息技术、绿色低碳等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形成增量税源。**强化向内提质。**综合考虑土地市场调控、集中供地、付款周期、动迁收储等因素变化，加大土地供应保障；积极服务存量企业，优化营商环境，针对性加大企业走访力度，切实解决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支持企业增产扩产、深耕发展；重点推进存量资产盘活，综合运用兼并、重组等方式，探索新的税收增长潜力。

二是用足支出管理“绣花功”。坚持厉行节约。认真落实上级“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审核，压减一般性支出、非重点项目支出，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尽早发挥资金效益。**保障重点支出。**按照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将更多资金用在支持高质量发

展和民生实事上，更好利用财政资金撬动社会资本，更好地促发展、惠民生。**强化绩效约束。**将“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作为使用财政资金的基本要求，抓实绩效运行监控、预算绩效评价和绩效成果应用，推动绩效和节约意识融入预算管理各个环节。

三是筑牢风险底线“防火墙”。化解存量风险。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建立市场化、法治化的债务违约处置机制，坚决防范风险，守牢安全底线。**严控新增风险。**完善常态化监测机制，着力加强风险源头管控；落实公益性项目市场化融资提级管理，压实债务总量和资产负债率“双管控”，持续控降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协同各相关单位充分研究，挖掘潜力项目，不断优化专项债项目储备申报机制，为经济社会发展储备资金。

四是打造体制改革“助推器”。完善财政管理体制。健全财政资金常态化直达机制，加快预算下达和资金使用，第一时间直达基层、惠企利民，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加快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建设，实现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全方位、全流程监控，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完善区镇财政体制。**结合三大功能片区整合，理顺区镇两级财政分配关系，明晰区镇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调动区镇发展经济、培植财源和增收节支积极性，不断夯实两级政府收入和财力稳定增长基础。**提高财政透明度。**依法依规开展预决算公开工作，对项目绩效、专项资金情况、直达资金下达情况进行公开。探索创新方式方法，不断拓宽监督渠道，提升监督质效。